

# 國立屏東大學教育實習成績證明書申請表

本校\_\_\_\_\_級\_\_\_\_\_系畢業生\_\_\_\_\_，

(身分證字號\_\_\_\_\_，出生日期民國\_\_年\_\_月\_\_日)

自民國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起至民國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止，已在本校特約

實習機構：\_\_\_\_\_縣\_\_\_\_\_鄉\_\_\_\_\_國民小學，  
\_\_\_\_\_市\_\_\_\_\_區

進行為期\_\_\_\_\_半\_\_\_\_\_年之\_\_\_\_\_類別教育實習，擬申請成績證明書辦理\_\_\_\_\_。

謹 陳

出納組	承辦人員	實習及輔導組組長	師培中心主任
(每份工本費 20 元)			

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：

1. 本人業已確認申請「國立屏東大學教育實習成績證明書」。
2. 本表各項資料均經本人核對無誤。
3. 您瞭解此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，且同意本表資料之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依據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辦理。

申請人系(所)別：

畢業年別：民國\_\_\_\_\_年\_\_\_\_\_班\_\_\_\_\_ (組)

電話(手機)：

※如申請之教育實習成績證明書為英文版請填寫英文姓名及護照號碼

英文姓名：\_\_\_\_\_

護照號碼：\_\_\_\_\_

領取方式：親自領取(領取簽名：\_\_\_\_\_)

郵寄：繳交信封及郵資51元，並填妥住址、郵遞區號、姓名。

中 華 民 國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申請教育實習成績證明書\_\_\_\_\_份，工本費共計\_\_\_\_\_元。

申請人簽章：

出納組：

◎人工收費使用 ◎出納組留存